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 GOLF HOLDINGS LIMITED

順龍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61)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順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及財務狀況連同過往年度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而本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及財務狀況未經審核但已獲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87,036	109,202
銷售成本		<u>(72,118)</u>	<u>(96,223)</u>
毛利		14,918	12,979
其他經營收入	5	2,506	2,356
銷售及分銷費用		(983)	(1,552)
行政管理費用		(22,108)	(25,781)
財務費用	6	<u>(6,589)</u>	<u>(4,312)</u>
除稅前虧損		(12,256)	(16,310)
所得稅開支	7	<u>(175)</u>	<u>(407)</u>
期內虧損	8	<u><u>(12,431)</u></u>	<u><u>(16,717)</u></u>

* 僅供識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 -</u>	<u> -</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u> -</u>	<u> -</u>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u>(12,431)</u>	<u>(16,717)</u>
應佔期內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12,431)	(16,717)
— 非控股權益	<u> -</u>	<u> -</u>
	<u>(12,431)</u>	<u>(16,717)</u>
應佔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12,431)	(16,717)
— 非控股權益	<u> -</u>	<u> -</u>
	<u>(12,431)</u>	<u>(16,717)</u>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10 <u>(0.24)</u>	<u>(0.32)</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7,498	102,465
使用權資產	11	213,668	217,920
商譽		–	–
會所債券		2,897	2,897
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2	–	41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70	330
		314,133	323,653
流動資產			
存貨		37,590	40,285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2	53,610	56,322
已抵押銀行存款		589	589
銀行結餘及現金		90,585	118,995
		182,374	216,191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3	33,850	61,693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	1,316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70,196	73,780
租賃負債	11	1,547	1,625
應付所得稅		–	354
銀行借款		58,889	58,889
		164,482	197,657
流動資產淨值		17,892	18,53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32,025	342,187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64,817	61,819
租賃負債	11	215	931
遞延稅項負債		215	227
		<u>65,247</u>	<u>62,977</u>
資產淨值		<u>266,778</u>	<u>279,21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52,013	52,013
儲備		212,035	224,46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64,048	276,480
非控股權益		2,730	2,730
權益總額		<u>266,778</u>	<u>279,210</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於期內之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租賃土地及樓宇之所有權權益除外，其乃按重估金額計量。

除下文所述外，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者相符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當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參考(修訂本)以及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參考(修訂本)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當前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載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3. 收入

收入指本集團已售予外界客戶貨品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扣除折扣、退貨及銷售關連稅項。

4. 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組成業務單位並擁有三個(二零一九年：三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高爾夫球設備 — 製造及買賣高爾夫球設備以及相關組件與配件。
- 高爾夫球袋 — 製造及買賣高爾夫球袋、其他配件以及相關組件與配件。
- 酒店 — 於塞班島發展綜合渡假村。

(a)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根據可予呈報分部分析之本集團收入及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高爾夫球設備		高爾夫球袋		酒店		對銷		綜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對外客戶銷售	72,883	86,521	14,153	22,681	-	-	-	-	87,036	109,202
分部間銷售	-	-	2,066	6,224	-	-	(2,066)	(6,224)	-	-
其他經營收入	1,577	1,346	176	194	-	-	-	-	1,753	1,540
總額	<u>74,460</u>	<u>87,867</u>	<u>16,395</u>	<u>29,099</u>	<u>-</u>	<u>-</u>	<u>(2,066)</u>	<u>(6,224)</u>	<u>88,789</u>	<u>110,742</u>
分部業績	<u>(1,761)</u>	<u>(9,060)</u>	<u>2,507</u>	<u>3,349</u>	<u>(3,361)</u>	<u>(3,336)</u>	<u>-</u>	<u>-</u>	<u>(2,615)</u>	<u>(9,047)</u>
利息收入									753	816
未分配企業開支									(3,805)	(3,767)
財務費用									<u>(6,589)</u>	<u>(4,312)</u>
除稅前虧損									<u>(12,256)</u>	<u>(16,310)</u>

分部業績為每個分部(產生之虧損)賺取之溢利(惟利息收入、中央行政費用、董事酬金及財務費用不予分配)。這是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所報告作為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之評估的基準。

分部間銷售乃參考市價計算。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根據可予呈報分部分析之本集團資產及負債：

	高爾夫球設備		高爾夫球袋		酒店		綜合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	<u>171,887</u>	<u>192,855</u>	<u>10,745</u>	<u>15,269</u>	<u>204,434</u>	<u>207,768</u>	<u>387,066</u>	<u>415,892</u>
未分配企業資產								
– 會所債券							<u>2,897</u>	2,897
– 銀行結餘及現金							<u>90,585</u>	118,995
– 其他							<u>15,959</u>	<u>2,060</u>
資產總額							<u><u>496,507</u></u>	<u><u>539,844</u></u>
分部負債	<u>20,302</u>	<u>45,275</u>	<u>6,027</u>	<u>10,026</u>	<u>7,492</u>	<u>7,471</u>	<u>33,821</u>	<u>62,772</u>
未分配企業負債								
–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 款項							-	1,316
–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u>70,196</u>	73,780
– 應付所得稅							-	354
– 銀行借款							<u>58,889</u>	58,889
– 可換股債券							<u>64,817</u>	61,819
– 遞延稅項負債							<u>215</u>	227
– 其他							<u>1,791</u>	<u>1,477</u>
負債總額							<u><u>229,729</u></u>	<u><u>260,634</u></u>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分部間資源分配而言：

- 除若干使用權資產、會所債券、銀行結餘及現金、若干其他應收賬款以及用於中央行政管理之廠房及設備外，所有資產按經營分部分配。各可予呈報分部共同使用的資產按照個別可予呈報分部所賺取的收入分配；及
- 除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應付一名董事款項、應付所得稅、若干租賃負債、銀行借款、可換股債券、遞延稅項負債及若干其他應付賬款外，所有負債按經營分部分配。各可予呈報分部共同承擔的負債按照分部資產的比例分配。

5. 其他經營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753	816
出售廢料	4	35
樣本收入	110	73
模具收入	9	54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375
雜項收入	205	259
租金收入	146	44
匯兌收益淨額	-	208
政府補助	1,144	-
政府補貼	135	-
	<u>2,506</u>	<u>2,356</u>

6.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項目之利息開支：		
— 銀行借款	1,638	1,720
— 可換股債券	2,998	2,733
—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附註i)	1,890	-
— 租賃負債	63	10
	<u>6,589</u>	<u>4,463</u>
借款成本總額	6,589	4,463
減：資本化金額(附註ii)	-	(151)
	<u>6,589</u>	<u>4,312</u>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付一名董事款項按年利率5%計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免息)。
- (ii) 本期間並無借貸總庫產生之借貸成本資本化(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借貸成本按資本化比率5.71%年就合資格資產開支資本化)。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遞延稅項	188 (13)	419 (12)
	<u>175</u>	<u>407</u>

- (i)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原因為概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或估計應課稅溢利已被過往年度結轉的稅項虧損抵銷。
- (ii)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25%。
- (iii) 塞班島的企業所得稅按估計溢利35%計算。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自塞班島產生收入，故概無就於塞班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
- (iv) 本集團毋須於其他司法權區繳付稅款。

8. 期內虧損

期內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之成本	72,118	96,22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987	2,636
使用權資產折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4,251	3,561
匯兌虧損淨額	337	—
政府補助(附註i)	(1,144)	—
政府補貼(附註ii)	(135)	—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856	1,624

附註：

- i. 該款項指中國政府為肯定一間中國附屬公司在稅制的貢獻而授予的現金補助(二零一九年：無)。
- ii. 該款項在滿足條件下，從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防疫基金所得於期內確認的現金補貼(二零一九年：無)。

9. 股息

於期內並無派付、宣派或擬派任何股息。董事已決定將不會就期內派付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u>(12,431)</u>	<u>(16,717)</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股	千股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數目	<u>5,201,250</u>	<u>5,201,250</u>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本公司之未行使可換股債券已經轉換，原因為該轉換會令每股虧損減少。

11.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i) 使用權資產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明細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土地	211,845	215,306
樓宇	<u>1,823</u>	<u>2,614</u>
	<u>213,668</u>	<u>217,920</u>

使用權資產約7,41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547,000港元)及204,43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7,759,000港元)分別為中國及塞班島的土地使用權。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約7,41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547,000港元)的結餘已作抵押為銀行借款的擔保。

本集團就樓宇設有租賃安排。租期一般介乎兩至三年。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添置使用權資產。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添置使用權資產約468,000港元，此乃由於新租賃樓宇所致。

(ii) 租賃負債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	215	931
流動	1,547	1,625
	<u>1,762</u>	<u>2,556</u>

租賃負債應付金額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1,547	1,625
一年以上兩年以內	215	931
	<u>1,762</u>	<u>2,556</u>
減：於12個月內到期結算的金額	<u>(1,547)</u>	<u>(1,625)</u>
於12個月後到期結算的金額	<u>215</u>	<u>931</u>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於初步確認新租賃樓宇時確認租賃負債約468,000港元。

(iii) 於損益中確認之金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使用權資產折舊	4,251	98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63	10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u>856</u>	<u>1,624</u>

(iv) 其他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租賃(包括短期租賃)款項的總現金流出約為1,71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732,000港元)。本集團的租賃款項均為固定。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36,121	48,094
減：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	—
	36,121	48,094
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5,773	3,817
預付款項	1,171	3,973
預付供應商款項	545	479
	53,610	56,363
非流動	—	41
流動	53,610	56,322
	53,610	56,363

本集團概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 (i) 除新客戶(一般須預付款項)外，本集團與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為信用交易。信貸期一般自30日至90日(二零一九年：30日至60日)不等。本集團致力對其未償還應收賬款保持嚴格控制，而高級管理人員會就逾期結餘進行定期覆核。
- (ii) 以下為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與彼等各自之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之貿易應收賬款(已扣除減值虧損)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5,018	31,436
31至90日	15,844	13,883
91至180日	5,259	2,775
	36,121	48,094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18,681	46,802
合約負債	1,379	3,317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賬款	13,790	11,574
	<u>33,850</u>	<u>61,693</u>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10,372	38,401
91至180日	4,190	5,328
181至365日	2,545	1,788
超過365日	1,574	1,285
	<u>18,681</u>	<u>46,802</u>

14.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二零一九年：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u>1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u>5,201,250</u>	<u>52,013</u>

15.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至中期業績公佈當日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業績及業務回顧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以來，新型冠狀病毒(2019冠狀病毒病)的爆發對全球人類健康構成嚴重威脅，並因政府頒布禁制令、旅行限制及檢疫措施而嚴重阻礙全球經濟發展。目前並沒有跡象顯示該疫情會於短期內停止，且有可能持續較長時間並繼續於人類間傳染，直至治療2019冠狀病毒病的疫苗研發成功後大規模生產。儘管製造業務在中國農曆新年假期延長後已於二月中旬恢復，但受到經濟下滑的嚴重打擊，本集團的高爾夫球業務於二零二零上半年驟跌。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引發的不確定性以及中美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中旬達成的第一階段貿易協議之影響，市場狀況在整個期間保持低迷。於期間，本集團的高爾夫球收入大幅減少，原因是在疫情下客戶被逼暫時停止營運或改為在家工作時，通常會減少及／或重新安排訂單。儘管市道低迷，本集團繼續加強業務理順措施，以持續優化成本，提高貢獻率。於期間，由於酒店業務在塞班島的外部限制因素未得到解決而延遲發展，酒店分部並未產生收入。整體而言，本集團於期內的收入下跌約20.3%，而售予最大客戶的銷售額則下跌約36.8%。從策略層面，董事會致力不斷探索更多不同潛在發展機遇，以拓展本集團業務，令本集團業務更加多元化。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收入約為87,03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109,202,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減少至約12,43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16,717,000港元)。報告期內，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均約為0.24港仙(二零一九年：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均約為0.32港仙)。

高爾夫球設備業務

高爾夫球設備分部多年來一直是本集團的主要經營分部。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佔本集團之收入約83.7%(二零一九年：約79.2%)。受疫情影響，本期間高爾夫球設備銷售額減少15.8%至約72,88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86,521,000港元)。

期內，售予最大分部客戶的高爾夫球設備及配件銷售額減少29.6%至約34,71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49,300,000港元)，分別佔分部收入約47.6%(二零一九年：約57.0%)或期內本集團收入約39.9%(二零一九年：約45.1%)。對其他分部客戶的銷售額普遍出現不同程度的下降，而對新客戶的銷售額則在一定程度上彌補了對現有主要客戶銷售額放緩的影響。源自五大分部客戶的收入減少12.0%至約70,91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80,562,000港元)，分別佔分部收入約97.3%(二零一九年：約93.1%)或本期間本集團收入約81.5%(二零一九年：約73.8%)。戰略方面，本集團高度重視高爾夫球設備業務的長遠發展，致力於與客戶緊密合作，實現共同利益，並與其他知名高爾夫球品牌開拓新的商機。

為減輕企業在疫情期間所承受的財務負擔，中國政府已授予減免中國企業的退休福利供款，期內高爾夫球設備分部節省了約人民幣1,439,000元(相當於約1,599,000港元)。為對抗疫情，本集團採取嚴格的防疫措施及彈性工作時間，以儘量降低人類感染風險及保障員工安全。各項防疫措施卓有成效，是為企業正常經營提供安全環境的重要工具。於期間，山東省政府授予山東省生產設施人民幣1,030,000元(相當於約1,144,000港元)，以表彰其在稅制中的貢獻。高爾夫球設備分部致力加強理順措施，以持續精簡業務及優化成本。增加使用外包安排為本集團帶來額外的成本效益，同時維持高標準的產品質量。另一方面，通過實施獎勵計劃，向能在預定的成本目標下實現成本節約的生產人員支付報酬，生產效率得以提升。山東生產設施已對其員工團隊進行定期評估，旨在根據業務量和市場狀況及時調整員工人數。通過積極主動管理，高爾夫球設備分部的表現有所改善，其平均毛利率有所提高，有助於減輕在業務低迷的情況下所承受的虧損。

儘管分部收入顯著下降，高爾夫球設備分部仍能將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虧損大幅減少至約1,761,000港元，較二零一九年比較期間產生的分部虧損約9,060,000港元減少80.6%。考慮到訂單狀況和疫情的影響，預計下半年高爾夫球設備業務營運將面臨更大的壓力，並面臨嚴峻挑戰，直至用於治療2019冠狀病毒病的疫苗能大規模生產並投入使用，業務活動方能恢復正常。為確保長遠發展，高爾夫球設備分部致力於通過多元化營銷活動加強與客戶的關係。管理層對二零二零下半年度高爾夫球設備業務的前景持審慎態度。

高爾夫球袋業務

受疫情影響，本集團高爾夫球袋分部(由售予外部客戶之高爾夫球袋及配件構成)之收入下跌37.6%至約14,15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22,681,000港元)，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約16.3% (二零一九年：約20.8%)。在沖銷分部間銷售約2,06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6,224,000港元)之前，期內高爾夫球袋分部之總銷售額下跌約43.9%至約16,21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28,905,000港元)。分部間銷售指為履行高爾夫球設備分部所接高爾夫球桿組訂單而生產之高爾夫球袋。高爾夫球桿組之銷售額乃遵循本集團之政策分類為高爾夫球設備分部之收入。

在期內分部收入中，高爾夫球袋銷售額約為11,33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20,006,000港元)，而配件(以運動袋為主)之銷售額約為2,81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2,675,000港元)，分別佔分部收入之約80.1% (二零一九年：約88.2%)及約19.9% (二零一九年：約11.8%)。期內，高爾夫球袋銷售額大幅減少43.3%，而配件銷售(主要為運動袋銷售)則輕微增加5.2%。

期內，售予最大分部客戶之銷售額減少61.3%至約5,63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14,577,000港元)，佔分部收入約39.8% (二零一九年：約64.3%)或本集團期內收入的約6.5% (二零一九年：約13.3%)。透過多元化的市場推廣活動，售予其他主要分部客戶的銷售額下跌幅度較小，而新客戶的銷售額則部分彌補現有主要客戶銷售額縮減。五大分部客戶產生之收入下跌40.3%至約12,69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21,270,000港元)，分別佔分部收入約89.7% (二零一九年：約93.8%)或本集團期內收入約14.6% (二零一九年：約19.5%)。儘管市場低迷，高爾夫球袋分部仍致力加強理順措施以持續精簡業務，提高效率，優化成本，並實現長期發展。

受銷售額低迷影響，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高爾夫球袋分部錄得較少分部溢利約2,50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3,349,000港元)。經考慮銷售訂單狀況及疫情的影響，管理層對高爾夫球袋業務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的前景持審慎態度。

酒店業務

董事會一直開拓合適的業務機會及／或投資，以擴大收入來源，並增強本集團的長期增長潛力。本集團對塞班島的旅遊和高爾夫球相關行業持樂觀態度，於二零一六年收購 Lucky Fountain Holdings Limited 及其附屬公司（「**Lucky Fountain 集團**」）。Lucky Fountain 集團的主要資產是位於塞班島地段007 A 02、地段007 A 03、地段007 A 04、地段022 A 02、地段022 A 03、地段007 A 05、地段007 A 06、地段007 A 07、地段036 D 01、地段010 A 02、地段010 A 17及地段032 A 01的十二幅地，總佔地面積約79,529平方米。收購Lucky Fountain集團為本集團提供機會，進入塞班島酒店業，並在塞班島開展旅遊及高爾夫球相關行業。

收購Lucky Fountain集團後，由於當地建築工人短缺以及自二零一七年起塞班島海外工作簽證配額不明朗，故酒店業務已延期發展。該發展將延後直至所有外來因素得以解決。

於本期末，酒店業務並無收入（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前景

2019冠狀病毒病自二零二零年一月全球爆發，為全球經濟及金融市場帶來龐大不明朗及不穩定因素。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業務受疫情及中美第一階段貿易協議不利影響。儘管高爾夫球設備及高爾夫球袋銷售額大幅減少，本集團已透過有效的業務理順措施改善貢獻率以減輕期內產生的虧損。預期市況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仍將動盪不定，對企業造成挑戰。為實現長期發展及共同利益，在經濟大動蕩時期，本集團一直與客戶緊密合作，盡力切合其需要，並迎接挑戰。本集團致力於持續實施有效措施、精簡業務及優化成本。本公司認為，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健，有足夠資金為其業務提供資金及於到期時清償債務。本集團對高爾夫球業務於可見未來之前景持保守謹慎之態度。

另一方面，於二零一六年收購Lucky Fountain集團為本集團提供了令其業務更多元化的機會及發掘增加收入來源的潛力。儘管塞班島發展計劃現階段已延期，本集團將繼續不時關注塞班島的酒店業行情，並於最佳時機啟動發展計劃。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開展紅酒貿易業務。本集團將繼續慎重推行業務舉措，密切監察高爾夫球設備及高爾夫球袋業務，把握其他發展契機，以提高競爭力，為股東帶來最豐厚回報。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財務資源、流動資金及負債比率

本集團主要以其業務營運、借款及來自一名董事墊款產生之現金滿足其營運資金及其他資金需求。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銀行結餘及現金為約90,58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18,995,000港元)，主要以美元(「美元」)、港元(「港元」)及人民幣(「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計息借款(由銀行借款組成)合共人民幣53,000,000元，相當於約58,88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3,000,000元，相當於約58,889,000港元)，所有款項均須於一年內償還，並按年利率約5.44%至5.66%(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6%至5.87%)計息。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分別為以人民幣計值的定息借款。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16,000港元，其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應付一名董事款項約為70,19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3,780,000港元)，該款項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負債比率(按銀行借款、應付一名董事款項、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及可換股債券減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約102,72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6,220,000港元)除以權益總額約266,77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9,210,000港元)計算)上升至約38.5%(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7.3%)，此乃由於銀行及現金結餘減少所致。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資產及資產淨值分別為約496,50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39,844,000港元)及約266,77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79,21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約1.11(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9)及約0.88(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89)。本集團一直致力尋求可行方法以不時理順及改善其財務狀況。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來自一家中國銀行之銀行借款人民幣53,000,000元，相當於約58,88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3,000,000元，相當於約58,889,000港元)乃以本集團賬面值約為97,78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9,324,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資產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作為抵押。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為人民幣530,000元，相當於約58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30,000元，相當於約589,000港元)。該等銀行存款作為本集團高爾夫球袋工廠設施租賃的抵押。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面對之外匯風險，主要源自以業務相關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買賣。導致出現該風險之貨幣主要為人民幣。本集團因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之匯率波動而承受外匯風險。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訂立任何衍生工具合約以對沖有關風險。本集團將不時審查及監控其貨幣風險，並於適當時候對沖其貨幣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於二零一一年四月接獲令狀，故其於香港高等法院案件中被列為被告，連同應計利息及成本被索賠約1,546,000港元。該附屬公司已向該令狀提出全面抗辯。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在抗辯中擁有合理勝訴機會，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就任何潛在負債作出撥備。

除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至中期業績公佈當日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中就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廠房及機器已訂約但並未計提撥備之資本承擔約為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32,000港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及中國僱用約630名(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60名)僱員。本集團之一貫政策是以具競爭性之薪酬組合及事業發展機會，與僱員維持和諧關係。僱員之薪酬乃根據職責、經驗及表現以及市場慣例釐定。本集團每年檢討薪酬組合，以確保公平性及適當性，並根據個別僱員之工作表現而派發酌情花紅。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若干偏離詳述於下文：

- a)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而不得由同一人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本公司並無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此偏離被視為恰當，且董事會亦認為即使賦予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仍可為本公司帶來強勢而貫徹一致之領導，並可就業務決策及策略進行有效及高效之規劃及實行。董事會認為，現行架構不會有損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之權力及授權平衡。

- b)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特定任期，並須膺選連任。儘管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並無任何特定任期，惟由於該等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每三年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故有效達致守則條文之規定。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本公司操守守則。在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準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列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以及討論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刊發中期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佈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頁(<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頁(<http://www.sinogolf.com>)刊登。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同時刊登於聯交所網頁及本公司網頁。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對本集團全體僱員之貢獻及承擔致謝。本人亦望能對股東、客戶、供應商及生意夥伴之長期支持及工作熱忱，致以衷心感激。

承董事會命
順龍控股有限公司
黃邦銀
主席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i)執行董事黃邦銀先生及朱振民先生；(ii)非執行董事王顯碩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盛寶軍先生、何光宇先生及林琳女士組成。